

目录 Contents

第一章 复仇 / 001

如果此时起身，到壁炉的刀架前有三大步的距离。日本剑风快，这样娇小的女子可以一挥两段。但是，只怕她的袖中，或腰带里藏有手枪，那样便很冒险。他把香烟放到茶几上，以免碍手……

第二章 暗战 / 037

“刀？枪？还是毒药？或者‘我有笔如刀’？”不同的性格，不同的才能，选择不同的手段。丁少梅必须得弄清楚潜在合作者的脾性。“炸药。”俞长春喷出的烟气之浓，好似狂奔的机车，燃料中梗子太多，辣眼！

第三章 夜航 / 073

这老家伙比我还疯！丁少梅所看到的是他无法想象的场景：那铁钩扎入皮肉的钝声、肋骨折断的脆响、水手声震林木的哀号……一切发生得很快，但他却有转瞬百年之感。那水手伏在舱口，一动不动。

第四章 烈药 / 109

“哪儿来的‘黑索金’？”丁少梅以为自己听错了话，走过来一见东西，吓了一跳，“我的天，这不是玩命吧？”他在谍报组织里上课，见过这东西，印象不可谓不深刻，当时英国爆破专家检出绿豆大小一块，粘在砖头上丢出去，竟炸倒了一幢砖房！

第五章 遇险 / 145

丁少梅一出门，碰上个问路的，话未讲完，便让人家装进了口袋。这下子麻烦大了，明天晚上8点钟，他将准时在横滨正金银行接收黄金，把它们转移至盐业银行。这件事情关系到他的名誉，名誉是他身上唯一可依赖的东西。

第六章 中伏 / 175

他把枪推到连发上，向机枪的闪光打了个连发，乘机枪停火的几秒钟，向河中的日本兵打了三个短点射。能够看到的，只有一个士兵双手把步枪向上一抛，沉了下去。机枪子弹像一阵暴雨中的冰雹猛砸过来，船墙溅起无数的碎木片，把他的脸割裂了好几处！

第七章 行刑 / 211

他突然发现胸部绳子捆得太紧，便把拉绳子的那人推到一边，和气地对丁少梅说：“怎么教他们都没用，这胸前绳子一定要松，腕部和大腿的绳子要紧，知道吗？如果胸部绳子太紧，行刑时人很快就会死于窒息或心脏缺血，这就违背了用刑的初衷，是不道德的。”

第八章 袭击 / 245

他对这次袭击没有足够的把握，要想利用这份情报，就得把它打扮得更复杂，更有冲击力，这方面，老吉格斯的经验会大有帮助，然而现在不能指望他，甚至这件事都不能让他参与进来。他毕竟是英国人，他会把这情报卖给英国政府。

第九章 惊变 / 275

要跟踪他，他们还应该有一辆汽车等在附近，加上司机，至少该有3个人。一个人对付仨，他没有把握，况且他从来不带武器。近来的成功，让自己有些大意，随随便便地到处走，却忽略了小小租界外的十几万日本兵！

第十章 沉船 / 311

在二宝猛烈的咳嗽声中，俞长春把最后一口烟深吸至火烧到嘴唇，这才抡起右手，用手中的金条砸向黑索金……他不愧为北洋大学的高材生，计算得非常精确，只用了28分钟，长江号客货两用轮船就像块石头一样，径直沉入了海底！



第一章 复仇

如果此时起身，到壁炉的刀架前有三大步的距离。日本剑风快，这样娇小的女子可以一挥两段。但是，只怕她的袖中，或腰带里藏有手枪，那样便很冒险。他把香烟放到茶几上，以免碍手……



1939年4月，天津。

英租界里，有条黑暗、肮脏的小巷，巷口墙边不知何年何月钉了块木板，上边的白漆字迹斑驳殆尽，依稀可辨的是哥特体英文字母：

SEA-EAR SERAI（鲍鱼客店）

民国以来，英租界得以在新辟的扩充界和推广界大兴土木，这里便成为阳光下的阴影，小巷里只有一栋细高的三层小楼，夹在大货栈与大仓库之间，被人冷落、遗忘。丁少梅双臂搁在餐桌上，面前是一盆颜色鼠灰的稀汤，和切成一寸薄厚的大片粗面包，眼角、眉梢满是猝遭变故才会有的苦痛与愤恨。店主人坐在他对面，犹太式的大鼻子和稀疏、花白的髭须埋在汤盆里，吃得山呼海啸，却不时用潮红的眼睛瞟一瞟对面的年轻人。

长长的橡木餐桌，能够坐下16个人进餐，现在却只有他和店主两个。餐桌的另一头抵住了墙，上边原是窗子的地方被砖头垒着，挂了幅木板小油画。

几天前，丁少梅怀抱父亲的骨灰走进店来，第一眼便被这画上的狂暴之气惊住。这画的一定是只三桅大船，透过凋敝、破碎的颜料与积尘可以看出，叶脉形的闪电斜刺里劈将下来，直击细高的主桅，桅杆上早已没有了帆，只剩下几缕飘零的白色算是狂风的注脚。桅杆下边，可疑的色块与阴影必定是暴虐的海浪在涌动，应该已经淹没了船舷。桅杆后面是一片悲惨的混沌与模糊，挣扎逃生的船员在这样的背景下绝难分辨出来……

对此，他有些许伤感，自己狂乱的心绪竟被这艘破船描绘得如此准确。“不应当。”他的声音很好听，丝绸样柔滑，北平的发音，只是字尾过于短促了些，舌尖音太靠后，露出了天津人的马脚。

当，当当，当……巷子外传来一阵坚硬的鼓声，牵动着丁少梅羞涩的钱夹。上

次日军封锁英法租界后，租界里的管治松得很，一向在华界活动的小买卖人，乘机溜进租界做生意。在日本入侵华北之前，这是无法想象的事。一向强盛、好体面的大英帝国，此时自顾不暇，对这块小小的海外殖民地看来只好听之任之了。

鼓声在黄昏中告诉爱面子而手头又紧的中国人：打硬鼓儿的来了，避难进了租界，什么东西都贵，费钱得很，快拿东西来换钱吧，胡吃海塞是福分，过得一日便宜一日。

打鼓人身上穿着件比长衫短、比褂子长的玩意儿，倒是青洋布的，手中的小鼓直径不过两寸，此时与鼓槌子一起敛在左手里，右手按住肩头宽大的粗布襟袪，目光上下左右将房内的人和物都照顾到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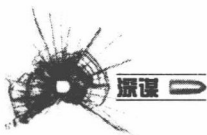
老犹太人不是照顾主儿，要卖东西的必是这年轻的房客，打鼓的心想。那年轻人脸上清朗得紧，直鼻梁、尖下颏、眼大而亮，方嘴唇上卷起些三焦上火的爆皮，只是目光中带着浓重的愁苦神气。不，不一定是愁苦。他自许平生阅人无数，万不会错，此人脸上的神气，应该是那种受了天大委屈将要动手伤人，却还在犹疑的苦恼。此种人物，必定情绪焦灼头脑不清，他盼着他有硬货可卖。

跟着丁少梅上楼梯，脚下楼梯板四部轮唱式的哀鸣并未影响他的观察：年轻人身子挺结实，上臂肌肉鼓鼓的，像个练家子。他的洋服式样不错，英国花呢的料子，外国裁剪，自从日本人进关，这样的好东西就不多见了。只是这小伙子把一身衣服穿得太狠，膝盖上起了两个大包，上衣两肘也开始发亮，但还没起毛。英国好料子娇气，禁不住这么没完没了地糟践。不用问，这是个新近才穷的“秧子”。

二楼的这个房间没有窗户，灯泡把小伙子照得脸色焦黄。房内没有皮箱，靠墙一张四柱式大床，没挂帐子，门边有张破方桌，上面放了个圆滚滚的包裹，不知里面是什么东西。屋子里没一样值钱的玩意儿，丧气！

“少爷，您叫错人了吧！咱是打硬鼓儿的，不是打软鼓儿收破烂的，他们可挑着担儿哪！”那人脸上的神气傲慢起来，在丁少梅看来，这正是他近来时常遇到的那种穷人看穷人的鄙夷，寒气砭人肌骨。“有潮银子的我买，有珠宝翠钻、古董字画的我买……”那人重拾起在华界里的吆喝，好像一阵长笑。

丁少梅回身向床里翻找，感觉浑身发冷，头顶发麻……他发现自己要生病。



谁能想到，几个月前自己还是牛津大学行囊丰厚的留学阔少，今日眼见着就要衣食无着。丁少梅心中如捣，但他早已想清楚，时至今日，他再不应该因没钱享用而伤心，还有比钱更要紧的事儿等在那里——为不幸惨死的爹爹复仇。

爹爹留下的遗物中，有一张小小的纸条，上面草草地写道：如果我死了，德川信雄就可能还活着，他一定还活着，只有他能识破我的身份！

德川信雄显然是个日本人，必是杀害爹爹的凶手，不论是直接动手还是间接杀害。那么，谁是德川信雄？长得什么样？家住何方？这才是丁少梅的痛苦之处。在这件事上，他在牛津学习的金融课程——那些在贵金属市场和证券市场上坑蒙拐骗的花招，连同他业余接受的间谍训练都不能帮上半点忙，至少现在不能。

奇怪的是，只有他能识破爹爹的身份，为什么？爹爹不过是个吃洋庄的古董商人，除此之外还有什么身份？自言自语是他新添的毛病。那么，找到德川信雄，杀死他，替爹爹报仇，是这样吗？没这么简单。还有一点让他起疑的是：这张纸条绝不是写给自己的，自己当时还在牛津，爹爹要把这消息传给谁？

当然，还有一重痛苦不便明言，要替爹爹复仇，就绝不仅仅是德川信雄一个人的事儿，如今在他看来，凡是侵入中国的东洋人，都是他的仇人。他这么打算着，便想立刻动手杀他几个。此念极为疯狂，这他清楚，却又像魔鬼一般难以摆脱。这是在战争时期，两个民族之间的战争一起，道德便躲得无影无踪，所剩的大约只有战胜、战败而已。

我的仇恨只代表我自己。他胸中怒火升腾。

“喂，我这话有没道理？”丁少梅回头问，其实刚才他什么也没说出口。

打硬鼓的早已打开了桌上的包裹，里边是一只近乎浑圆的青花大瓷罐，他举在手中，凑近灯光，想看清楚下面的款识：“我说，你这一屋子里，就这还算是个物件。”

“把它放下，请放回到桌子上。”丁少梅把语调放得无一丝波澜，像是怕吓着那人，同时两臂微微屈起，十指张开，放在身前。

“还真像是明朝的玩意儿，不算太假。”那人没理会丁少梅，把瓷罐危险地举过头顶，终于看清了圈足里的款识，又用手指蘸些唾液在款字上抹了抹。“这种东

西现而今不值钱啦，日本人爱的是康熙、乾隆朝的五彩，鬼子话叫赤绘，不喜好这东西。要打算着让给咱，可值不了几个子儿。”

丁少梅没有动，仍大张十指，紧盯着瓷罐，像只捕食的猫。

“给句话，想要多少钱？您要是不在行，我给您一个实在价，这年头，除了我，没这么好心的人。”那人一手托着底，一手捂着盖。“说好听的，我算是犯傻做回好人，十块钱，怎么样？嘎新的联银券，要是怕联银券在租界里不好使，我这儿还有法币，可只能给八块；您若非得要大洋，往好里说，算我倒霉，就两块，成不成？眼下这大洋不好淘换，您还得便宜，给句痛快话。”那人是个碎嘴，可也显出来他是真想把这瓷罐骗走。

“你吸烟吗？纸烟还是雪茄？”丁少梅嘴上莫名其妙地让烟，两只手抓鸡似的等在那里。

“不客气您老，我抽旱烟。”那人当的一声把瓷罐放在桌上。“这里边是什么？轻飘飘的。”他随手要揭瓷罐的盖子。

刹那间，丁少梅的手也跟着到了，一只手把瓷罐连盖按在桌上，另一只手拢住瓷罐的圆肚，身子向左一转，轻抬右脚，不轻不重地踹在那人的膝盖上。

不能太用力，力量大了保不住身体失衡，失手打碎瓷罐。他自觉心静如水。

打硬鼓的从楼梯上滚下来，店主人连眼皮也没抬一下，端着个大茶杯，兀自坐在餐桌边品尝他那气味难闻的苦茶。

正往楼上走的老洋人，伸手抓住楼梯扶手，一只脚蹬住了墙，空着的那只手举着圆顶礼帽和一把黑布雨伞，只一抬腿，那人便从他身下风也似的跌了过去。

“小丁先生吗？”剩下的十来级楼梯，老洋人走了好半天，十足古稀老人的派头儿，全不似方才那般矫健，脚下的木板也安静得很。“老丁先生是在下的朋友，几十年的交情。”老洋人身材不算太高，瘦瘦的窄脸，大鼻子，大眼睛，绿眼珠，稀疏的白发披到肩上，衣饰讲究，看上去相当气派。他的本地话讲得溜极了，竟然还学会了本地人吃字的习惯。

“你又是哪位？”丁少梅正没好气，鼻子里喷出伤风的灼热。

“在下吉格斯，艾伦·吉格斯，英法两界里扫听扫听，老吉格斯就是我，买过



老丁先生不少古玩。”楼梯下，店主人虽然又老又矮，手脚却麻利，抓小鸡子似的把打硬鼓的架弄着，推出大门。“马上就要饭啦，还充哪门子硬汉？”那人在洋人的地界里不敢撒野，嘴上嘟囔着出去了。

那只青花瓷罐危险地摆在桌边上，丁少梅拿起包袱皮，背转身又要把它包裹起来。他并非有意冷淡老吉格斯，脑袋里轰轰直响，嗓子干涩如砂纸，他实在打不起精神应酬。

“这是老丁先生的骨殖吗？请等一等。”老吉格斯亲自动手，将瓷罐安置在桌子正中，又从衣袋里摸出一支锡筒装的雪茄烟，点燃后安放在瓷罐前边，往后退了一步，这才正经八百地鞠了个躬。“节哀顺变。”他又向丁少梅点首为礼，把点燃的雪茄咬在嘴里。

丁少梅在边上还了一礼，心中狐疑，这老洋人怎么知道瓷罐中是爹爹的骨灰？这只瓷罐，他带着它在长春施尽浑身解数才摆脱日本人，除了过山海关被精细而蛮横的日本宪兵强行打开检查过一次，关内不会有人知道。

老吉格斯又将手伸进衣袋里，这次掏出来的是只旧麂皮钱夹，他掏出一叠钞票放在桌上：“一点点奠仪，不成敬意。”

从这几句客气话，到方才的四鞠躬，看得出来，此人是个“中国通”。这只是丁少梅模模糊糊的感觉，关里关外连日奔波，丧父之痛加上复仇心切，许是内热上火又外感风寒，他两颊发烧，身上忽冷忽热，往日机敏过人的思维，此刻也迟钝了起来。这是要生病，若不如此，他认为自己应该能从老洋人身上发现更多的东西。

送奠仪？洋人不讲这种没来由的客气，老吉格斯今日前来，必有其他目的。丁少梅挣扎着转动麻木的大脑。“老夫给老丁先生找了块墓地，在英国义地，安静得很，他这样优雅的绅士，应该有个好的归宿。”老吉格斯颊上的皱纹耸了耸，算是微笑。“你只是家父的一个买主，用不着行这么大的人情。”老吉格斯的这一番安排，确实解决了丁少梅眼下最大的急难，但洋鬼子的人情可不是大风刮来的。

“老丁先生除了古董，也卖别的东西，这些就算是还我的欠账吧。”

“家父的账簿我见过，人欠欠人的我都两清了，没有这笔账。”若不是他出面清理账务，还不知道这家早已败落。自己在英国大手大脚地胡乱花用，只知道写信

找爹爹要钱，不曾想爹爹为了挣钱供自己，竟冒险跑到满洲国做生意，最终把老命也赔在那里……想到此处，他心中一阵剧痛。

“令尊卖古董的账在你手里，卖其他东西的账却在老夫手里！”

“卖的是什么？”他想起爹爹的那张字条。

“现在还不便告诉你，等过一阵子吧，到时候兴许咱爷儿俩合作，会比老丁干得更好。”

丁少梅不想再与这老洋人猜谜解闷，此刻他的脑袋里像是在敲锣，这种身体状况与人斗智，就先输了一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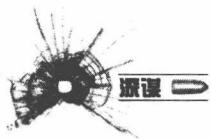
“把钱拿回去吧，等什么时候打算告诉我实情，你再来找我。”爹爹留下的那张纸条不着急给他，况且还不知道是不是给他的。“不送。”他把老吉格斯请出门外，连同他的钱。

要想一个人对日本人开战，就得提防所有的人。

他并不是个专职杀手，平日里胆子也不大，三船机关把他派进租界，无非是借着打硬鼓儿的便利，接近那些中等富户，若有机会接近前军阀、政客一类的人物更好，主要是看一看日军上次封锁租界后里边的人生活水准下降有多快，以及人们心中的惶惑程度有多高。

老吉格斯的照片他在机关里见过，布告栏里粘了一大片，有百十号人，老吉格斯算是最重要的一类，把他绑架出租界，日军华北司令部赏联银券五千元，但没说死的给多少钱。五千块钱，虽说是联银券不保牢，可也是一大笔钱，能在华界买一套小四合院，租出去很是一笔进项。没有帮手，把他活着弄出租界可不容易；要是杀了他，切根手指头回去报账，日本人多多少少也该赏点吧；这才叫天上掉馅饼，让他在这么个僻静地界遇上了“财神爷”。

巷外只是偶尔过辆车，没几个行人，周围也没有住家，是个杀人的好去处。难处就是这巷子太浅，在里边开枪，声音会传得很远。再者说，地上的垃圾也太多，踩上去哗啦哗啦地响，不隐蔽。他将小鼓插在衣领里，腾出手将地上的烂纸划拉到一边，清出块站脚的地儿，就在客店大门的里手。老吉格斯出来必往巷外走，他正



好等在后边下手。

老吉格斯开门时，正赶上他耐不住性子向门里张望。两下里一照面，把他吓了一跳，幸而他有急智，先是兜头作了个大揖道：“老先生，咱等了您老人家半天，有好东西给您老看。”

老吉格斯手里的雨伞似无意地把两人隔开，他眯缝着眼，呆看了杀手半晌才问：“你是谁？”

“咱是正经八百的买卖人，守规矩，价钱格外克己，专门儿留了些好东西，侍候您老。”杀手紧跟着老吉格斯往巷外走，在他身侧落后一点，“是大明朝正德皇上的玩意儿，羊脂玉的春宫儿，洋人都好喜，您老上眼。”

说着话，杀手将手伸进褡裢里，摸到了那把破旧的左轮手枪——他妈的，小日本儿就是小气，给他们干活，枪跟子弹还得自己买。

脖子上一凉，锋利的剑刃在他脖子上划了个小口，他只好将手停在褡裢里。杀手根本没看清老吉格斯怎么拔出的这柄短剑，二尺来长，把手是弯弯的雨伞把。

“你的手可千万别动，”老吉格斯声音单调，平板，“听我的口令，一步一步地往后退，对，一步一步，别慌张。”

“我说洋大人，吉二爷，您老听我说，我不是想杀您老，饶了我吧。”说话间他退到了客店大门口，“您老先别忙动手，外边街上我还有20来个兄弟，您放了我，咱爷儿俩两方便……”

老吉格斯撮起嘴唇打了个呼哨，声音又尖又响，短剑仍指在他的脖子上。

猛的一阵刹车声，一辆大汽车停在巷口，跟着传来的是两声短促的口哨声。

“外边没你的人，只有我的人。”老吉格斯的口气一本正经，似是讲经传道。

洋鬼子就是这么死心眼儿。杀手临死时心中暗道。

丁少梅并没看到是谁杀死的那人，他走出房门，只是从楼梯上往下看见地上躺着个人，褡裢、小鼓撇在一边，一脖子的血，手脚发疟子似的抖个不停，而老吉格斯刚刚走出大门，只望见个背影，步履轻健的样儿。

“丁先生，要茶吗？”店主人掩上大门，回头招呼丁少梅，好像地上躺着的是棵大白菜，“刚刚烧好，正经的锡兰茶，可惜没有糖。”

别人的性命与自己无关。从长春回来后，丁少梅的心肠便如爹爹的骨灰一般干涩，既无同情心，也没道德感。

他端了一大盏气味难闻的红茶上楼，强灌下去，倒头睡了一大觉。如果病了，甚至死了，复仇的事干脆提也别提；可如果活着，总得杀上几个东洋人，才能把自己从这股疯劲里救出来。这是他临睡前残存的意识，楼下闹哄哄地乱了一下午，他根本就没在意。随他们去吧，他人的性命而已。

等到他再从楼梯上下来，外边的天已经黑透了，店主人还是往常的样子，坐在桌边喝茶，仿佛从午后到现在，动也没动过。

“吃晚餐？有面包，还有热茶。”店主人的眼皮懒得要命，身体像颗钉子钉牢在那里。

丁少梅把包裹提在左手，爹爹的骨殖与仅有的几件内衣打在一起，腾出右手伸向店主人：“我要走了。”他的脊背挺得很直，下巴微微抬起。

“住着吧，哪儿也别去，外边乱。”店主人将茶杯放到桌上，手移到了桌下。

店主人每日常坐不动的地方，桌下用胶带粘了把手枪。丁少梅第一天进店就发现了这个机关，借着店主人烧饭的空当，他曾把客厅草草地搜过一遍。这一点技巧间谍教授并没传给他，他是从还珠楼主的剑侠小说里长的见识。

在牛津，3年多的间谍训练算是他正课之外的业余爱好，他觉得英国人虽然没能教给他太多的东西，却让他得到了前所未有的启迪，灵魂深处的某些东西被触动了，被激发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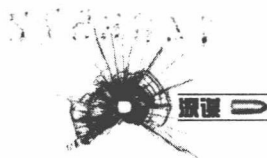
他客气道：“不麻烦你了，我根本就没有钱，白吃白喝不像话。”店主人未必会杀他，却不会放他走，他跟老吉格斯是一伙。丁少梅不想起冲突，只求平平安安地离开这里，他还有要事，杀人的要事。

“白吃白喝不怕，你得留下。”

“要是非走不可呢？”

店主人把枪拿了出来，放在桌上，枪上没有粘着胶带，不是桌下的那把。

“那就吃饭吧。”丁少梅把包裹放到桌上，就在手枪旁边，但他没有入座，因为他后边的腰带上别着件碍事的东西。



店主人起身去拿面包，手枪留在桌上。

“我去给你帮忙。”丁少梅抢步跟上店主人，伸手向后，从腰带上拉出一条拆下来的椅子腿，橡木的，沉甸甸的挺合手。

他的动作完全依照英式教材，椅子腿准确地打在店主人的枕骨上，噗的一声。尽管他小心地拿捏着劲道，但还是手重了——毕竟手生，缺乏练习。摸摸店主人的鼻子，又按按枕骨，只是昏厥，问题不大，他这才拎起包裹，大模大样地走了出去，并没忘记把大门带好。

桌上的手枪他没再看一眼，不用上手他就知道，里边必定没有子弹，他若真去抢这把枪就蠢了——洋人最喜欢弄这种小把戏，其实傻得很。

老关这一辈子只佩服老吉格斯一个人，此时他心中不由得赞叹：老吉格斯真是神机妙算，说大少爷要来，还真的来了。他手上接过丁少梅的包裹，佝偻着腰在前边引路。老关曾是丁家的老仆，宣统皇帝在满洲国登基那年离开他家。他的新住址在爱丁堡道尽西头、英租界的边缘，是座三层小楼，平顶瘤子砖，很体面。眼下为了躲避日本人，挤进天津租界的富人无数，房价、房租如飞，能住得起这样房子的，必是有钱人。

老关也发财啦！乱世发财容易，败家也容易。丁少梅很有些感触。他身上没钱，坐不起车，从鲍鱼客店一路走过来，出了几身汗，被春天里的大风一刮，头晕，有些站立不稳。

“你家大少爷这是得了风寒，不碍事的，一剂药下去，身上见汗，立马轻松。”老关请来的大夫是个中医，指甲足有一寸半长，跟老吉格斯一样老，该有70岁了。丁少梅的眼皮沉重，肚子也饿，只是嘴里发苦，不想吃，便睡过去了。楼上的房间很舒服，苏联毛毯也暖和，能睡个好觉。难过的是，他似梦非梦地总是在杀人，一次又一次地杀同一个人，那人穿件印有家徽的外褂，认不清模样，飞溅的血把天花板都染红了。

用的是什么武器？是刀吗？什么刀？该不会是东洋刀吧？低头一看，竟是把劈柴的斧子，刃都卷了，黑沉沉的倒像把凶器。



那日本人的头让他给劈开了，眉眼模糊，手足还在不停地抖。杀你只是开个头，活动活动手脚，真正的杀戮还在后边，他又自言自语。还有谁该杀？他环顾四周，冷静得像只没吃饱的猎豹，感觉腿脚从没这么便捷过。

有人在背后猛地推了他一把：你这个傻瓜。他向前一倾，眼见着就要一头栽入深渊。回头一望，见来人颈上有血，又伸手来推他，而地上的日本死尸手足还在抖个不停。

“怪事儿！”他自言自语道。

“总算要醒了！这一夜，怪吓人的。”一个年轻女人的声音，又轻又软。

丁少梅的眼睫毛胶结在一起，一时挣扎不开，只有一丝光亮透进来，看到个人影，短发齐耳。

“老吉格斯来过电话，中午之前赶过来。”男人的声音像砂纸在摩擦，是老关！停了停那声音又道，“雨儿，还是别让他见着你，那个老疯子，见了面他必定又想拉你入伙。”

“吉格斯先生是个地道的英国人，讲传承，谁让你们这一伙儿人里，只有您跟丁伯伯是中国人。不过，我暂时不会跟他干，我有自己的情报生意，跟你们不一样，你们都太老派了，跟不上时代变化。”那女人嘴上说个不停，同时用湿润的热毛巾轻柔地擦着丁少梅的脸。

“你可别弄险事，小日本都是畜生，爹就你这一个女儿，好好的吧。”

“您用不着操心，我会照顾自己的。呦，你醒过来啦？”

丁少梅终于看清楚了一——这是雨依，比3年前给他送行时更成熟了，胸前鼓鼓的，母性十足的样子，仍是小鼻子小嘴儿的招人喜爱。她当年在丁家的时候虽是仆人的女儿，却不是仆人，而是个借住在丁家的女学生。老关让她受到了极好的教育，老丁先生平日里也称她为雨依，给予了相当的礼遇。

“雨姐，我饿了。”

他一见着雨依，便有了幼时在家的感觉，懒懒的，暖暖的，心中一酸，眼泪流了下来。他们俩一起长大，雨依只比他大半岁，没什么好难为情的。

“你好好养着，什么也别担心，有我在，放心吧。”雨依道。



“没有老爷就没有我老关，你就住这儿吧。”老关也挺激动，“老爷是个硬汉子，不麻烦人，早知道买卖不好，就跟我说一声，自己硬撑着，结果还是倒了。”

“谢谢你，老关。”丁少梅道。老关也有60几岁了，但只要有过主仆关系，这称呼就一辈子也变不过来。

老吉格斯进门时，丁少梅身穿老关的一身睡衣，又短又小，浑身不自在，脸上倒是红扑扑的，不似前日那般蜡黄。雨依到报馆去了，老关也没露面。

“丁先生，”他还是吃字，那个先生的“生”字老吉格斯干脆给咽了，“听说你病了，我专程过来探望，顺便谈点儿正事。”

“有事就讲吧，”他穿这么一身短裤短褂见客，更像是精神有问题，“不过，我不替你干事儿。”先绝了老吉格斯的想头，才会逼得他吐露实情。洋人的聪明与中国人不同，他们再奸猾也是直肠子。丁少梅留学3年没有白混，这会儿脑袋里边不闹了，思路再清楚不过。

老吉格斯目光澄澈，他道：“我却想替你做点事……”

丁少梅没有言语。

“老丁先生在长春惨死的情况，我都知道了，而且，我也知道你想干什么。”

他只是扫了老吉格斯一眼，没有动作。

“你想杀人，杀日本人。”

他的一丝笑意浮上嘴角。

“但是，我不相信你有这勇气，也不相信你有这能力，你在牛津可以混充个运动健将，但勇气与体力无关，残忍与愤怒无关。”

笑意在丁少梅的嘴角扭曲。他把眼睛闭上，免得露出怒容。十英里长跑的亚军不是吹出来的，没勇气？老吉格斯道：“别看我这老头子，当年我杀过人，现在还能杀人，你父亲老丁也成，日俄战争那年，我们很是杀了些人。”

他的眼睛睁开来——这是有关爹爹的消息，让他震惊的消息。爹爹一向是个玩古董、卖古董的雅人，会杀人？

“你爹爹有个绰号，叫‘甘草合剂’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丁少梅不得不开口了，他明知就此会让老吉格斯占得先机，

却不得不如此。“也不是什么大事，那是夸赞你爹爹给人下的毒药里，总是配些甘草、蜜糖之类的东西，说是调合口味。我没吃过，不好妄加评论。”老吉格斯的眼反倒闭上了，头轻轻地晃着，表情难以捉摸。他那牧师的硬领浆洗得雪白挺刮，黑礼服着实洁净，再配上嘴里这番言语，显得邪气得紧。

“我爹爹到底是干什么的？跟你有什么关系？”

“现在不便多讲，你还是把老丁先生留下来的消息告诉我吧。”

“我爹爹留下的事情，我自会负责；我爹爹的仇，我自己也会报，与你无关。你既然不想对我讲实情，那就别浪费时间，这就请回吧。”与洋人讲客套，那是俏媚眼做给瞎子看，还是直来直去的好。

“老夫可以给你个报仇的机会，就怕你不是那块料。”老吉格斯连激人的土词都会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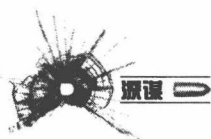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也没想让你瞧得起我，是不是那块料，干起来了就知道。”丁少梅很想有根香烟吸吸。

这个老吉格斯不是善类，大可利用。丁少梅觉得有这么个开端也不错，报仇的事，不能挑挑拣拣，只要有用都得用，管他是谁！转念一想，这老吉格斯说不定也是个反日的，德国人要占大西洋，日本人做梦都想把太平洋一口吞到肚子里，英国人跟日本人在亚洲有利益之争，利用他一下没什么不妥。

老吉格斯对这番交谈也挺满意。这个中国小子比不上他老爹雅致，有股子疯劲，难对付。可他眼下最需要的就是这种“疯子”，一个有足够智力的“疯子”，战争时期，没股子疯劲什么都干不成。同时他也很安心，丁少梅身上没钱，只能留在这里，不怕他会偷着跑掉，这是个少爷，没有钱什么也干不了。这些他早就掐算出来了，所以心里踏实得很。

“为了老丁先生，我对你有安排，很有趣的安排。”只要你肯入伙，什么事情都好办，钱咱多得数不清。老吉格斯对眼前这小子热心得要命，临出门时，满怀期望地撂下这句话。

老吉格斯干间谍这行是“科班”出身，受过名师传授，当然啦，更重要的还是他有这个天分；他成名是因为日俄战争，在东北向俄国人卖情报，赚卢布；可他的



本行却是大英帝国新教的牧师，正经八百牛津三一学院的毕业生，是丁少梅的老学长。

庚子年闹义和团他第一次北上，以英国随军牧师的身份在大沽口登陆，当时他刚好28岁。在香港时，他替殖民大臣经营着一个航运谍报网，取得了巨大的成功，这一次派给他的任务是在中国北方建立一个高层谍报网，要求功能齐全，触角越广越深越好。这是命令，伦敦的，不容争辩。

当然了，所谓女皇政府的意思，常常是那些远在几千英里之外的政客们的臆想，不切实际。老吉格斯内心对殖民大臣属下的谍报官员满是不屑。

派他北上只有一个原因：人们都说在香港的成功让他昏了头，以至于不服从命令，对抗上司，自做主张，冒险行事。这个无政府主义色彩严重的家伙，是个极好的开荒者，却不是个好的管理者。这是上司对他的考评，记录在案。

对这些个评价，他没有愤怒，只是轻蔑地撇了撇嘴，等八国联军开始拆毁天津城，他便脱下军装，换上牧师的黑礼服，袋里仅有5英镑，竟然就在租界里住了下来。

这是个活跃的充满了机会的城市，有着威尼斯一般错综复杂的大小河道、大片的湿地和星罗棋布的水潭，气候温和，四季分明，景色如同苏格兰低地般美丽，物价便宜得好像白送，优良的海港与内河港口，连同每年巨大的对外贸易额，无不令人垂涎。在这里不论做什么事情都方便，挣起钱来就如同耶和華给了你把扫帚，让你上街去扫银币，只要不怕累不嫌烦，发财真的很容易。香港与这座前途无量的城市比起来，只能算是个小小的渔村。这是他在短短观察之后得出的结论。

艾伦·吉格斯，你有着非同寻常的洞察力——他对自己也挺佩服的，特别是取得成功之后，所以他时常忍不住夸赞自己几句。

他如果走前人的老路，像他的同学们那样，募捐建所教堂，弄个有职有权的牧师干干，倒没什么难处。新教在这个地方没有教区的概念，更没有教派的统属关系，任谁只要高兴，都可以大大方方地建所教堂，开门吸引教众，宣讲上帝的意旨。只是，城里城外有钱的教友太多，穷教众太少——特别是有钱的中国教友，做洋事、搞外贸发了大财，盖教堂捐钱也最起劲，那点钱在他们手里根本就是零钱。

不过，他总觉得中国教友给异族上帝大把捐钱，不像是爱教，倒好像投资一门生意，或是给神佛还愿，以保佑他们再发更大的财。有了这番思想，他对“代天牧民”的事就不大起劲了，还是干老本行熟门熟路。

间谍这一行，中国人发明得最早，欧洲人却干得最欢，而且五花八门，于是就有了独自开业的职业间谍这一行。干职业间谍最考校人的本事，因为没有政府保护，没人支持，单枪匹马，只靠在各大买主之间倒卖情报，全凭灵敏机变，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干得了的。

这座城市里，庚子年过后建起了九国租界：英、法、德、意、日、俄、美、奥、比。再加上大片的华界，离中央政府又近，便成为整个远东人种最杂、消息最灵通、事端也最多的地方，国际间发生任何一件大事，在这里都有相应的反应，世界上绝大多数强国都在这里设立了派出机构，也都同样配备了相应的谍报机构，当然，人数最多的还是单干的职业间谍。这种现象在俄国十月革命成功之后更为明显，世界上突然冒出来一只巨大的怪物——苏维埃俄国，怎么得了？于是，这座城市便成为各国间谍在远东的中转站，也成为各种情报汇集的地方。

把这里搞成一个情报中心，是老吉格斯平生最大的理想，他真就干成了，30几年的工夫，这座城市因为有了他出色的组织和宣传，成为世界列强在远东的情报集散地，常驻的各路间谍总在千人左右，这还不算过路的和大老远奔这儿来卖情报或买了情报又走的。

于是，一个具有相当规模的情报市场在这座美丽的海滨城市形成了。在这里，花钱不多就可以买到瑞典王室的最新丑闻，或是弗朗哥现在情妇的家族史，以及美国电影明星的秘密，五花八门，无奇不有，只有你不敢想象的情报，没有弄不来的消息。当然，最大宗也是最值钱的是有关各列强的军事、政治、经济和政府首脑的情报，真假都有，鱼龙混杂，好似一家交易最为自由的古董市场，买真买假全凭眼力。不过，各个国家的政府仍然乐此不疲，大笔的英镑、美元、日元、法郎、卢布，甚至还有以物易物的情报、毒品、军火等，都通过天津租界的银行、港口、地下黑市流入这个市场。

当德国人在欧洲闹事，而日本人在中国发动“七七事变”之前，这个市场达到